

附件 1:

关于申请调整 30000 万元专项资金 借款利息结算方式的请示

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:

四川九洲聚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九洲聚力)2023 年 9 月向集团公司财务管理部提交了 30000 万元专项资金支持的请示,集团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决议通过“同意为四川九洲聚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 30000 万元专项借款,用于成品油批发业务,借款年利率为 4%,借款期限一年。”九洲聚力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提款 2.4 亿元,由控股子公司绵阳聚鑫泰商贸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聚鑫泰)开展成品油批发业务。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:

一、资金情况

九洲聚力 2023 年 8 月成立,注册资金 2000 万元,公司章程规定首期到位资本金 25%,**截止目前到位资本金 305 万元**(集团公司到位 255 万元,安州工投集团到位 50 万元),西安北斗聚力注册资本未到位。为取得开展成品油批发业务资质,九洲聚力于 2023 年 9 月完成了对聚鑫泰 85%股权的收购,**收购价款为 945.25 万元,已支付 280.96 万元**。12 月支付中运保(安徽)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资本金 65 万元。

2023 年 11 月 20 日,聚鑫泰为开展成品油批发业务提用专

项借款 2.4 亿元，货物报关后锁定价格后，向上游支付货款 2.22 亿元，该笔业务占用资金 36 天，12 月 26 日完成结算，实现毛利 155.58 万元。专项资金回款后纳入集团资金池管理，集团按照 1.15% 的活期存款利率计息。截止 2024 年 1 月，公司向集团公司支付借款利息 194.67 万元，收到资金池存款利息 1.75 万元。

二、存在的困难

2023 年 6 月以来，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持续下行，九洲聚力的合作方都是国企，年化资金成本基本都在 3% 以内，而九洲聚力年化资金成本 4%，在此基础上还需叠加税费、人工、期间费用、利润等，业务毛利率需达到 6-7% 才能开展，合作方难以接受，导致业务无法持续稳定开展。

九洲聚力目前处于市场拓展和专业团队组建阶段，注册资本未全部到位，每月需向集团支付的 80 万元借款利息无法通过业务盈利来消化。同时，高额的资金成本引发了其他股东方的担忧，多次提出退出股权合作。

三、恳请支持事项

鉴于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，恳请集团公司调整专项资金借款结算方式，以缓解公司的经营压力。

1. 随借随还模式：鉴于集团公司贷款利率与存款利率倒挂，专项资金回笼后不会给集团造成负担，建议集团公司将九洲聚力的专项借款方式调整为随借随还，使用期间按天计息（借款利率年化 4%）。

2. 市场化收益水平计存款息：若无法将结算方式调整为随借随还，按使用天数计息，恳请集团公司按照年化 3.0%的存款利率计算活期存款利息，减轻九洲聚力经营压力，保障年度经营目标完成。

特此申请。

四川九洲聚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2024 年 2 月 20 日